

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

或证明材料

6.1、（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虹梅路街道办事处的（元宇宙街区氛围提升）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地图导视），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苏州锐杰标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31.9万元，资产总额为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地面导视），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苏州锐杰标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31.9万元，资产总额为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3. （街区指示牌），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苏州锐杰标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31.9万元，资产总额为8.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4. (街区标识座椅)，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苏州锐杰标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3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5. (元界堡垒装置)，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苏州锐杰标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3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6. (IP 雕塑说明牌)，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苏州锐杰标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3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7. (场景营造)，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苏州锐杰标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3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8. (谷美摄影棚)，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苏州锐杰标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3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9. (元界立体字标识)，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苏州锐杰标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3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10. (城市家具)，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苏州锐杰标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3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11. (咻咻城市家具)，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苏州锐杰标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3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12. (集装箱改造)，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苏州锐杰标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3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8.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德然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9 月 15 日